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 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不存在可以明显预见的交易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流动资金周转需要，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厦门建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曾用名：厦门金原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建发担保”）开展担保相关业务。

厦门建发担保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发股份”）的子公司，本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该关联交易经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在表决时，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前次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4年，公司及子公司与厦门建发担保发生融资担保、保函担保、信用证担保等多品种业务的任意时点最高余额未超过股东会审批的最高余额。

三、本次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预计公司2025年度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与厦门建发担保发生融资担保、保函担保、信用证担保等多品种业务，提请授权任意时点的最高余额合计不超过45,000万元。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建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厦门市同安区云谷路36号502室之三十七单元

法定代表人：江桂芝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主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担保业务和其他法律、法规许可的融资性担保业务；兼营范围为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以及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和以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

厦门建发担保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厦门建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6.00亿元，净资产为3.53亿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为0.91亿元，净利润为0.43亿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厦门建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资产总额6.21亿元，净资产4.45亿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0.73亿元，净利润0.42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

厦门建发担保系建发股份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的规定，厦门建发担保为公司关联方。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厦门建发担保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以市场化定价为原则，相关担保费率不高于同等条件下市场水平。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了市场经济规律和市场公允原则，交易双方平等自愿、互惠互利，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展融资渠道。

七、关联交易审议程序

2025年3月10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系公司正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基于此，独立董事认为：本项交易可有效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025年3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与金融机构发生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林伟国、王雪飞、田美坦、许伊旋已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与会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项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亦经同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监事曹馨予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建发合诚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二日